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债券代码：113628

债券简称：晨丰转债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 5 月 20 日，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园区四路 10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有关会议的通知，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以现场及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闵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8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减少关联交易并增强公司新能源业务独立性，进一步增强新能源产业链协同效应以提升整体竞争力，同时拓宽公司新能源业务多元化业务领域，构建可持续发展新格局。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关联方丁闵先生、张锐女士、上海华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辽宁盛帆新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盛帆”或“交易标的”）94.2752%的股权，交易标的资产价格系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辽宁盛帆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对应的 94.2752%股权评估价值作价 32,845,423.04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丁闵先生、张锐女士、刘余先生、童小燕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